公司代码:603306
债券代码:113677

公司简称:华懋科技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懋科技	60330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剑波	臧琨
电话	0592-7795188	0592-7795188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
电子信箱	ir@hmtnew.com	ir@hmtnew.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679,901,068.53	5,370,900,227.61	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82,488,253.05	3,796,494,130.43	-13.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08,464,196.57	968,799,699.96	14.42
利润总额	151,211,080.16	160,466,997.37	-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679,029.44	132,332,139.40	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294,576.41	100,611,029.90	2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89,146.62	296,439,124.27	-5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5	3.66	增加0.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1	7.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0	5.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7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东阳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6	49,228,260	0	无	0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8.41	27,674,443	0	无	0
张初全	境内自然人	4.23	13,934,900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	7,289,428	0	无	0
懋盛(厦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6,589,600	0	无	0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8	5,211,000	0	无	0
张海宗	境内自然人	1.31	4,319,278	0	无	0
林伟斌	境内自然人	1.22	4,013,524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3,000,000	0	无	0
王圣俊	境内自然人	0.83	2,718,52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初全持有懋盛(厦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40.29%股权。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业务,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含部分现金由华懋科技全资子公司支付)的方式,购买富创优越剩余的57.84%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华懋科技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2025年6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6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一一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82 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5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10.50亿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增值税)11,686,500.00元后,本次发行可转债实收募集资金为1,038,313,500.00元,已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主承销商中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分别汇入贵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29950100100746172)344,443,500.00元(大写:叁亿肆千肆佰肆拾肆万叁千伍佰元整)、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35150198100109603306)487,600,000.00元(大写:肆亿捌千柒佰陆拾万元整)、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账号:8114901013500186074)150,410,000.00元(大写:壹亿伍千零肆拾壹万元整)以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4901012700186075)55,860,000.00元(大写:伍千伍佰捌拾陆万元整),所有募集资金均以人民币货币资金形式汇入。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22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年6月30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		A	1,050,000,000.00
发行费用(含税)		B	16,259,746.7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35,264,906.49
	利息收入净额	C2	8,364,005.7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	123,705,526.64
	利息收入净额	D2	2,690,569.2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E1=C1+D1	758,970,433.13
	利息收入净额	E2=C2+D2	11,044,573.99
应结余募集资金		F=A-B-E1+E2	285,814,395.1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285,814,395.13

注1:项目投入包含置换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注2: 利息收入净额为银行存款以及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和使用,并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和保荐人中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规定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截至2025年6月30日账户活期余额	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129950100100746172	35,798,799.97	厦门生产基地改建扩建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35150198100109603306	7,965,522.05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114901013500186074	5.3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114901012700186075	42,050,067.23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合计		85,814,395.13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账户活期余额 85,814,395.13 元,进行现金管理余额200,000,000.00元,合计余额 285,814,395.13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370.55 万元,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81,690,692.13
厦门生产基地改建扩建项目	120,508,009.42
信息化建设项目	6,993,504.2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99,930.93
合计	210,792,136.72

上述以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431号报告验证。

(三) 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共345.32万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费用类别	费用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	2024年度置换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12,025,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1,649,056.60	894,339.62	894,339.62
律师费用	990,510.89	990,510.89	990,510.89
资信评级费	471,698.11	471,698.11	471,698.11
信息披露费用	301,886.79	-	-
发行手续费	96,698.11	96,698.11	96,698.11
合计	15,534,850.50	3,453,246.73	3,453,246.73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自有资金及最高额度不超过4亿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 R1),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5年6月30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大额存单余额为20,000.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	类别	金额	存入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5,000.00	2023-11-29	2026-11-29	2.65%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5,000.00	2023-11-29	2026-11-29	2.65%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5,000.00	2023-11-29	2026-11-29	2.65%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三年大额存单	5,000.00	2023-11-29	2026-11-29	2.65%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项目延期的议案》,该事项已经通过股东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2024年度变更的项目为“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24年7月31日,“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19,227.11万元、159.99万元。本次拟将上述项目原承诺投入但尚未使用资金及累计理财和利息收益合计44,779.70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投资建设“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如仍有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

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阶段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前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48,760.77	48,760.00	华懋(海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海防市安阳县安阳工业区
	厦门生产基地改建扩建项目	35,613.42	35,613.00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
	信息化建设项目	5,586.05	5,586.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497.96	15,041.00	东阳华懋新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
变更后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5,537.94	64,006.81	华懋(海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海防市安阳县安阳工业区
	厦门生产基地改建扩建项目	35,613.42	35,613.00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
	信息化建设项目	5,586.05	5,586.00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系对原募投“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进行的规划调整和规模扩充,新项目包含原项目在建工程及设备采购内容。预计完成时间由2026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5年8月28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华懋 (厦门) 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6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105,000.00		2025年1-6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70.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41.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897.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27%									
变更后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期初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本年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48,760.00	64,006.81	64,006.81	9,301.31	34,275.78	43,577.09	-20,429.72	68.08	2027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3)	15,041.00	159.99	159.99	0.00	159.99	159.99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厦门生产基地改建扩建项目	厦门生产基地改建扩建项目	35,613.00	35,613.00	35,613.00	2,766.12	27,925.28	30,691.40	-4,921.60	86.18	2026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信息化建设项目	5,586.00	5,586.00	5,586.00	303.12	1,165.44	1,468.56	-4,117.44	26.29	2026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5,000.00	105,365.80	105,365.80	12,370.55	63,526.49	75,897.04	-29,468.76	72.0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三(二)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三(四)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为105,000.00万元,扣除已支付的发行费用1,625.97万元,可使用募集资金103,374.03万元。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指截至2025年6月30日承诺投入金额。2023年9月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在此之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了募投项目建设,承诺投资金额包含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注3:公司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变更的项目为“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华懋 (厦门) 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64,006.81	64,006.81	9,301.31	43,577.09	68.08	2027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9.99	159.99	0	159.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64,166.80	64,166.80	9,301.31	43,737.0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项目延期的议案》,该事项已经通过股东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2024年度变更的项目为“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24年7月31日,“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19,227.11万元、159.99万元。公司拟将上述项目原承诺投入但尚未使用资金及累计理财和利息收益合计44,779.70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投资建设“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如仍有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 上述项目变更的原因如下: 1.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动态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选定穿戴式智能防护气囊、安全气囊自动化生产线、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研发等作为首选研发方向。但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近年科研团队的组建和技术水平的积累,公司在保持新材料领域稳定发展战略不变的前提下,具体研发产品品类和研发路径发生了动态调整。出于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考虑,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6,041.90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增加越南生产基地的投资规模,进而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后续研发中心的研发投入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支持。 2.原“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仅就土地购置、主体在建工程和部分产能对应的生产设备等进行了规划,但在建设过程中,出于工程效率、成本等考量,成本节省且具有高效、智能仓储物流等附属设施也纳入了建设规划。此外,基于越南子公司稳健向好的营业能力(越南子公司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9,514.16万元,较2022年增长48.73%;2024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072.8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2.46%),及海外发行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原一期产能规划预计能以满足海外安全气囊市场与开拓新客户的验证需求,故新募投项目亦增加主要生产及配套设备的投入。 公司已于2024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终止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1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7日披露了《华懋科技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公司控股股东东阳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阳华盛”)拟自2025年5月7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及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人民币(含),不高于20,000万元人民币(含)(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期限已经过半,东阳华盛尚未实施增持计划,主要系因公司正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为避免涉嫌内幕交易故延后股票买入行为。

●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东阳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阳华盛持有公司股份49,228,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6%。

3、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即2025年5月7日)披露前12个月内,东阳华盛未披露过增持计划。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东阳华盛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

3、 本次增持股份的金额: 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人民币 (含), 不高于20,000万元人民币(含)。

4、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固定价格及区间,东阳华盛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以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6、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及自筹资金。

7、增持主体承诺: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东阳华盛尚未实施增持计划,主要系因公司正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为避免涉嫌内幕交易故延后股票买入行为。

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华懋科技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公司股票自2025年5月21日开市起停牌。2025年6月4日,公司披露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6月5日开市起复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及其他各项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鉴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草案》及相关公告尚未披露,从避免涉嫌内幕交易的角度出发,东阳华盛暂不予实施股票买入行为。在《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草案》及相关公告披露后,东阳华盛将结合增持资金到位情况、二级市场价格表现等择机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3、公司将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一一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东阳华盛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0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3日 (星期一)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6日 (星期五) 至10月10日 (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hmtnew.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 公司计划于2025年10月13日 (星期一) 11:00-12: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3日 (星期一)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吴黎明

董事、总经理:张初全

独立董事:党小安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肖剑波

证券事务代表:臧琨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10月13日 (星期一) 11:00-12: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6日 (星期五) 至10月10日 (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hmtnew.com向公司提问,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华懋科技证券部

电话:0592-7795188

邮箱:ir@hmtnew.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5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王锋道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2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华懋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科技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及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动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重新制定,旨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有利于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及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取消监事会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同时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旨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有利于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及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4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吴黎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